#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5年8月11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 188-9 号 3209 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 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35, 217, 01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35, 217, 01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	65, 3380
例 (%)	05. 55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 338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少平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		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 098, 937	89. 3213	117, 582	0. 0499	25, 000, 500	10. 6288

2、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 123, 937	89. 3319	92, 582	0. 0393	25, 000, 500	10. 6288

3、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0, 124, 437	89. 3321	92, 082	0. 0391	25, 000, 500	10. 6288

4、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5, 124, 437	99. 9606	92, 082	0. 0391	500	0.0003

5、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5, 123, 937	99. 9604	92, 082	0. 0391	1,000	0.0005

6、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5, 125, 051	99. 9609	91, 468	0. 0388	500	0.0003

7、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5, 125, 051	99. 9609	91, 468	0. 0388	500	0.0003
-----	---------------	----------	---------	---------	-----	--------

8、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5, 125, 051	99. 9609	91, 468	0. 0388	500	0.0003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融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5, 124, 551	99. 9606	91, 968	0. 0390	500	0.0004

10、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5, 125, 051	99. 9609	91, 468	0. 0388	500	0.0003

11、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5, 100, 051	99. 9502	116, 468	0. 0495	500	0.0003

12、 议案名称: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5, 125, 051	99. 9609	91, 468	0. 0388	500	0.0003

13、 议案名称: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5, 124, 296	99. 9605	92, 223	0. 0392	500	0.0003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1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 01	李少平先生	234, 849, 302	99. 8436	是
14. 02	张云柯女士	234, 841, 606	99. 8403	是
14. 03	叶瑞先生	204, 840, 104	87. 0855	是

## 1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5. 01	宋志棠先生	234, 841, 517	99. 8403	是
15. 02	刘婕女士	234, 840, 899	99.8400	是
15. 03	从其福先生	234, 839, 802	99. 8396	是

##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2	关于聘任会计	36, 37	99. 7478	91, 46	0. 2508	500	0.0014
	师事务所的议	5, 051		8			
	案						
13	关于终止使用	36, 37	99. 7457	92, 22	0. 2528	500	0.0015
	募集资金实施	4, 296		3			
	部分项目暨调						
	整部分募投项						
	目投资总额并						
	变更募集资金						
	用途的议案						
14.01	李少平先生	36, 09	98. 9916				
		9, 302					
14. 02	张云柯女士	36, 09	98. 9705				
		1,606					
14. 03	叶瑞先生	36, 09	98. 9664				
		0, 104					
15. 01	宋志棠先生	36, 09	98. 9702				
		1, 517					
15. 02	刘婕女士	36, 09	98. 9686				
		0, 899					
15. 03	从其福先生	36, 08	98. 9655				
		9,802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议案 1、2、3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 表决权数量的 2/3 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 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 1/2 以上通过;
-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 12、13、14、15;
- 3、宜昌兴昕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宜昌芯福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议案 14.03 回避表决。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律师:彭珊、茅泽宇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 ● 报备文件

-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二)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